

遥念故乡的春

曹春梅

鲁西南的早春,大地腾起花的浪涛,到处吹送着满含花香的微风,春潮滚滚而来。踏春归来的路上,车辆如梭,行人如蚁,眼前一辆黑字牌照的轿车,勾起我对故乡小兴安岭春天的回忆。

东北的春天是不依节气而来的,东北小兴安岭立春之时,却还是零下二十多度的严寒,东北的春天是苦苦煎熬出来的,艰难挣扎出来的,随着冰河的炸裂,残雪的消融,一点一点的摆脱严冬,曲曲折折的走近温暖。奔向春天,必须要闯过最寒冷的日子,在炉火旁细数着春的时光,在煎熬、挣扎、融化、期盼中而来。

我最难忘儿时东北春天的记忆,有窗上的冰花、屋檐下的冰溜子、河上跑冰排、山上的冰凌花等。

东北初春的早上,玻璃窗上会结冰花,冰花千姿百态,枝枝蔓蔓,疏影横斜,美不胜收。孩时,早上从热乎乎的火炕上爬起来,总会对着窗,用口中热气吹眼前的冰花,小手在上面画蝴蝶、画房子,手指冰凉凉的,心里却热热的。等太阳从地平线上升起来,霜花渐细渐浅,随着温度逐渐上升,消了它的颜色,散了它的晶莹,窗花变成细细的白线顺着玻璃流下来,无影无踪了。

冰溜子是东北的俗称,下过雪后,温暖的阳光照耀在雪上,雪顺着屋檐树枝或者石头上滴答滴答的落下来。到了晚上,气温达到冰点以下,雪水开始冻结,逐渐形成了透明的冰面和冰柱,凝成锥形的冰,也叫冰锥子。每天推开屋门看到形状各异的冰溜子悬挂在屋檐下,当气温升高,冰溜子开始融化,每一个冰溜子的尖端都有一个小水滴,要是不快速跑出门,掉进头上脖子里,顿感冷飕飕的,孩子们玩耍时经常用手掰或棍子敲打。冰溜子除了观赏,玩要,还能吃,把冰溜子挂上面糊加点糖,放在油里快速地炸,外面的皮金黄酥脆,里面冰凉凉的。

东北春天气势磅礴的自然景观是跑冰排,每年谷

雨后,气温上升,尘封了一个冬季的大小江河逐渐融化解体,冰面开裂,河水冰块混合而下的自然景观,东北人称“开江了”。我家后院紧临一条宽阔的大河,每年四五月份,冰层渐渐融化,大小不一、各具形态的冰块一点点分离。不知多少个日日夜夜,终于在春天的某一天或某一夜,它把集聚了一整个冬天的能量,就像脱缰的野马顺流而下,咆哮着、汹涌着、奔腾着,各式各样的冰块时而相互撞击,像瓷器相碰发出悦耳的声音,时而又堆积一处小小的冰山,等更大的冰排撞击,冰山轰然崩塌、破碎、咆哮奔涌而下,如“银瓶乍破水浆迸,铁骑突出刀枪鸣”。至今那种声音还萦绕在耳边,像浑厚壮烈的交响乐章,这就是东北迎接春天最庄严浪漫的仪式。

冰凌花是东北春天第一朵鲜花,开花时花蕾上还有雪,在冷冽的寒风中,有一抹鹅黄小花悄然开放。冰凌花学名叫侧金盏花,在冰雪尚未消融的极为寒冷时,一花独放是多么的难能可贵,它经历怎样的风雪,坚实地破冰而出,既有梅花的傲骨又有雪莲的清雅,第一个把春天的信息送达人们的内心深处。

我故乡的冬天是漫长的,而春天是短暂的。中午阳光明媚,早晚冷风嗖嗖,夜间很可能寒流突至,气温骤降,冷暖难测。当我们读懂时光,才知道什么是“春寒料峭”,无论严寒酷暑,亦或冷冷清清,用一颗平常心,看花开花落、云卷云舒,心中无处不是春天。心里的春天,是融化,是温暖,是醉眼里的杏花雨,是转角处的一树翠绿。

每个人心中都有故乡,都有自己故乡的春天。适逢初春,思乡之情说不上是苦是乐,是惆怅是追忆,是惋惜是留恋。我已不惑之年,不知什么时候再回故乡,重温春天的记忆,怅望北方,心早已飞向故里。

三月风

孙晓

把冬柳吹醒
把情人吹散,天南地北
柳絮飞蓬大雁
还有一双眼睛和青山眉黛

把花儿吹萎,秋菊不怕西风
也禁不住雪花
雪花飞舞,那人说是仙女下凡
衣带飘飘

南宋的元宵节
一个佳人独站阑珊
漠北的牛羊
真的像云,像千树万树的梨花

那个圣人站在河边叹息着
埋怨着无色无形的水

谁能知道山川原来的样子?
就是古代的刀枪剑戟
也早已在黄土里烂软
就是佳人
再美,也美不过你头上的银簪

今天,我看看你,你看看我
满头白发
在三月烟花里拂着

借一片天空去飞翔

李传生

借我一片天空
我要去飞翔
眼前的雾霾
遮住了阳光
借我一片天空
我要去歌唱
头顶的雾霾
窒息了我的想象
借我一片天空
我要去畅想
挥一挥手里的青锋剑
把妖魔鬼怪统统埋葬
借我一片白云
我要写下诗章
愿灿烂的天空
永远 永远敞亮

春天的歌

李昌杰

春光偎在我们的身边
像楚楚动人的女郎拉家常
春风拂着我们的面庞
一如爱人的纤手抚慰柔弱
春雨淅沥沥
浸润心房里的拓壁
既如此
我们还有什么理由不放声歌唱

呼唤良知的回归

——长篇小说《天债》书评

周其伦

山东作家孙健的长篇小说《天债》,由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该书引发了读者对“人情债”这一社会问题的共鸣及思考。几天前,读完他的新作《天债》,从作品跌宕起伏的情节和缠绵悱恻的情感书写中,我感知到他的文学实践扎实而富有成效,尤其是他游刃有余地将自己的文学跋涉与风情万种的大千世界密实对应,试图从中探寻出人性的宽阔驳杂的呈现,让我眼前一亮,感慨良多。

《天债》以罗思安、秦关、岳天问三个人的成长经历和进入社会后维系在人们之间的人情债为主要线索徐徐展开,贯穿作品始终的,却是作者大胆的现实主义哲思,对于普通人生命意义的追问,小说具体形象地演绎着人性的幽微和个性的伸张,在敬畏生命呵护生命的前提下,呼唤着人们良知的回归,以及善待生命、知恩图报的意旨。

《天债》从主人公的成长经历着笔,惟妙惟肖地罗织中,让我们每个人的心路与之得到熨帖的关照,读来颇多感慨。罗思安和岳天问是初中同学,长大成人后因为一次盲目投资的贷款担保,将原本几个已经毫无关联的人联系在了一起,随后岳天问神秘失踪,巨额债务迫使几人命运发生巨变,家庭矛盾烽烟四起。在苏晓雯的斡旋下,几个人把服装公司运转起来,渡过了人生的一大难关。

数年后,岳天问已在众人的记忆中渐渐淡忘,此时他却现身海城,通过包装、办假证等手段,摇身变成风水大师四处行骗。面对罗思安等人的苦苦追问,岳天

问方道出“跑路”实情,当年他父亲为救秦关的儿子,才受了重伤,而那时秦关为救罗思安身受重伤,当然没有能力救济岳家,而正读小学的罗思安没有承认被秦关所救。岳天问的父亲去世后,他恨死秦关一家,彼此欠下难以偿还的天债。可是,正如书的封面中写得那样,当你纵身一跳,天债一笔勾销。汛期来临之时,秦关的纵身一跳,真的让岳天问和秦家的恩怨烟消云散,横亘在他们中间山一般沉重的“天债”一笔勾销。

在《天债》这部长达28万字的作品中,罗思安、秦关、岳天问等人在错综复杂的感情纠葛中上演了一幕幕情感大戏,最终是秦关的大义壮举,岳天问悔恨的眼泪,当然还有漫漶在他们中间烟火气息浓郁的心心念念,促使他们之间那种超越了亲情与友情的“债务”一笔勾销。一群看似已经走出情感死胡同的人,却因为一次次经济纠葛的缠绕,再次陷入到左右难支的窘迫,说到底还是人们内心的瞬时迷失所致。这部小说正是力图通过对人性的理直气壮赞扬,厘清了当下社会对正本清源的渴盼,在文学广阔而又丰赡的维度上,烘托出人间大爱的伟岸与壮丽。

《天债》的主题思想深刻,情节曲折感人,能极大地体现出时代精神的精髓。作者的描摹贴近现实,在热情颂扬英雄、尽力唱响主旋律的同时,折射出当下社会某些浮躁和盲从的病态心理。作品以罗思安等人的生活细碎为蓝本,刻画了普通人群遭遇困境时的心理纠结与挣扎,整部故事一气呵成荡气回肠,有着积极的社会意义。